

南雄市财政局文件

雄财〔2018〕114号

关于批复单位2018年部门预算调整 的通知

南雄产业转移工业园管理委员会：

根据2018年12月29日市人大十五届第二十三次会议通过的《南雄市2018年预算调整方案》，现对你单位预算变动调整（详见附表），请你单位根据《预算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做好预算公开，加强专项资金使用的监督和管理，确保专款专用。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、政府采购等管理要求规范使用资金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表：南雄市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调整事项申请表



南雄市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调整事项申请表

表二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单 位	摘 要	金 额	项目来源	调整事项
1	南雄产业转移工业园管理委员会	城市基础设施建设（园片区）	1170.00	新增项目	新增债券中安排
2	南雄产业转移工业园管理委员会	工业园区企业统报基础性工作经费	25.20	调减项目	统筹资金中安排
3	南雄产业转移工业园管理委员会	工业园申报省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费	40.00	调减项目	统筹资金中安排
4	南雄产业转移工业园管理委员会	工业园区规上企业网报经费	47.50	调减项目	统筹资金中安排
5	南雄产业转移工业园管理委员会	南雄市精细化工基地污水处理厂运行经费	200.00	调减项目	统筹资金中安排